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1）2026年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2）2026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 三、薪酬标准

##### 1、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就董事职务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津贴标准为10万元/年（税前）。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

于50%。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

#### 四、其他说明

-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月发放；
-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费用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3、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